

关于上海浦江经济发展公司浦江天天食苑 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9 日裁定受理上海浦江经济发展公司浦江天天食苑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指定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浦江经济发展公司浦江天天食苑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蒋成；联系电话：13788983724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1717 号 26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3 月 10 日